**西北政法大学**

**2020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办法**

一、接收推免生的专业

2020年我校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均接收推免生,非全日制专业不接收推免生。具体招生计划详见我校《2020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我校有权根据推免生的实际报名情况适当调整各专业的推免生招生数。

二、申请条件

1.坚持四项基本原则，遵守国家法律和学校各项纪律，品德优良，身心健康，在学校学习期间未受任何处分。

2.申请人所在学校必须是教育部批准的具有免试生推荐资格的院校，并且申请人必须是获得所在院校推荐免试资格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三、申请程序及复试

1.9月28日-9月29日17时，考生登录“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以下简称“推免服务系统”网址为http://yz.chsi.com.cn/tm/）填报志愿。

2.我校将及时在“推免服务系统”中向报考我校的考生发送复试通知，考生需在收到通知后24小时内在“推免服务系统”中给予回复，否则视为放弃。

3.法学学术专业、法律（法学）、法律（非法学）专业复试工作由研究生院统一组织，复试时间：9月30日上午8:30—12：00，下午14:00—18:00。复试地点：西北政法大学雁塔校区研究生院二楼会议室。

4.其他学科复试工作由考生所报考学院安排，详见各学院网站通知。

5.考生复试时须携带的材料：

①学生证、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②获奖证书原件、复印件；

③学术论文、出版物或学术成果证明的复印件。

6.复试工作按照《西北政法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量化管理办法》组织进行。

四、录取

1.根据各学院报送的复试拟录取名单，我校将通过 “推免服务系统”及时向考生发送待录取通知，考生须在收到通知后24小时内在“推免服务系统”中给予回复，否则视为放弃。

2.已被我校接收的推荐免试生如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取消其入学资格：

①入学前未获得学士学位和本科毕业证书者；

②有违纪违法行为，受到学校纪律处分者；

③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者；

④已签订就业协议并未及时解除协议或者申请出国者；

⑤弄虚作假者。

⑥体检不合格者。

3.学校将对拟录取推免生名单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10个工作日。

  五、夏令营优秀营员及推免预报名考生相关事项

1.参加我校2019年优秀大学生夏令营并评选为“优秀营员”的学生不参加推免生复试，直接拟录取。夏令营考核成绩即作为复试成绩。获得优秀营员的学生，务必在9月28日登录中国研招网推免服务系统，按要求填报志愿、确认复试及待录取通知。

“优秀营员”原则上只能填报所参加夏令营学院的相关专业。

2.参加推免预报名并已经考核通过的考生，不参加推免生复试，直接拟录取，请务必在9月28日登录中国研招网推免服务系统，按要求填报志愿、确认复试及待录取通知。

六、学费和奖助政策

1.根据国家政策，2020年我校对招收的硕士学位研究生全部收取学费，标准为专业学位学费每生每年9000元，学术学位学费每生每年8000元。

2.根据《西北政法大学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实施细则》规定，推免生实行全额奖学金，即学校根据各类别硕士研究生当年学费标准，奖励在读期间全部学费（专业学位每生每年9000元，学术学位每生每年8000元）。

3.我校将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为研究生提供国家奖学金、国家助学金，设置研究生“三助”岗位并提供“三助”津贴等多元的奖助体系，协助办理国家助学贷款，为研究生完成学业创造良好的条件。

七、其他

联系人：西北政法大学研究生院招生科

地址：西安市长安南路300号西北政法大学雁塔校区

邮编：710063

咨询电话：029-85385134

西北政法大学研究生院网站（https://grs.nwupl.edu.cn/）

微信公众号：西法大研招